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  
號21樓

承辦人：莊志勇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65

傳真：(02)22220342

電子信箱：AL135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217528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[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\\_sodatt]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)  
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U79Z43）

主旨：轉知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辦理

「112-1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教材教法及命題系列工作  
坊」，請鼓勵各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12年9月4日附教字第11200110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系列工作坊提供檢視架構，幫助教師審視課程與教學，引導思索課程教學步驟實施安排，有效地提升自我探究教學能力開發新課程題材。並加入評量與命題工作坊，探討評量如何進行、是否符合探究精神與內涵及引導如何安排評量步驟，有效提升探究教學能力，進而培養從評量結果省思學習成效。
- 三、系列工作坊辦理時間、課程資訊及報名方式，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- 四、本局同意核予參與教師公假出席。

五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聯絡人：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  
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）  
余信萱助理、吳昌樺助理，電子信箱：ccip@gs.hs.ntnu.  
edu.tw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